

海南省“三资”企业职业危害调查报告

谢声严 叶必智 许文芳 曾祥能 李秋香

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以来,“三资”企业迅速发展,对繁荣海南的经济建设起到推动作用,但也带来了不同程度的职业危害,对我省的劳动卫生和职业病防治工作带来新问题。为了解决这些问题,在领导的重视支持下,我们组织人力于 1993年 3月~1995年 12月开展了“三资”企业劳动卫生现状的调查研究,试图通过本次调查,探索对“三资”企业的劳动卫生管理和服务模式,保障其健康发展。现将调查结果报告如下。

1 调查对象与方法

1. 1 对象

“三资”企业接触有害作业工人共 4 476人,其中女工 3 580人,男工 896人,年龄 18~29岁,平均年龄 22.5岁,平均工龄 1.2年。

1. 2 方法

生产环境空气中有害物质浓度监测统一按劳动卫生操作规范进行。职工健康检查包括询问调查其职业史、既往史、家庭史、吸烟及饮酒史、月经史以及现病史,并进行内科、皮肤科、五官科、眼科、口腔科等检查;配合各项相应的临床检查和生化检验,综合分析做出职业病诊断。

2 结果与分析

2. 1 基本情况

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以来,“三资”企业以平均每年增加近 100家的速度迅速发展,7年年平均递增 93%,至 1995年 11月底,在工业厅注册的“三资”企业有 7 98家,职工人数 23 700人。“三资”企业中,投产且正常运转的有害作业 71家,职工总数 11 936人,接触有害因素职工 4 476人,占 37.5% (见表 1),其中接触粉尘者 464人 (占 10.4%)、毒物 3 215人 (71.8%)、物理因素 797人 (17.8%)。这些工业以轻工劳动密集型为主,引进设备大部分是 70年代和 80年代水平,采用港台或国外的生产管理方法,工作方式多为流水作业,工人劳动过程中,注意力高度集中。生产工人都是临时工,特别是接毒工人,几乎都是 20岁左右的农村姑

表 1 “三资”企业职业危害接触情况

行业分类	有害作业个数	职工人数	接害人数	%
机械制造	7	1 589	221	13.9
印染纺织	8	1 623	420	25.8
鞋业	10	5 150	2 862	55.6
塑料制品	9	495	298	60.2
家具电器	4	754	257	34.1
食品行业	7	930	12	1.3
化工油漆	8	389	165	42.4
其他	18	1 006	241	24.0
合计	71	11 936	4 476	37.5

娘,工人实行 8小时工作制,每日开一班,但正常生产时每天加班 3小时左右,中午休息 1小时,工人每天连续工作 11~12小时。绝大多数企业生产环境、劳动条件差,没有专职的劳动安全卫生管理人员,车间设计不符合卫生要求,生产布局不合理,通风防毒设备差;操作人员密集,往往一个车间安排几条生产线,有些是几个不同工种混合在一个车间,人员拥挤,空气对流差,企业从建厂设计到投产验收没有卫生部门参与工业卫生“三同时”。工人流动性大,特别是接毒工人大体是半年或一年轮换一次。新工人招收时没有进行职业性健康检查和定期的职业性体检。

2. 2 作业环境有害因素监测

现场监测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锰、粉尘以及生产性噪声等 1 109个作业点,结果合格率明显低于国有企业,其中苯、甲苯的合格率只有 44.6%和 40.1%,最高浓度为 966mg/m³和 1 738mg/m³,分别超过国家卫生标准 23.15倍和 16.38倍 (见表 2)。

2. 3 职业性体检

本省“三资”企业的职业性体检尚未按规定形成制度。全省共有接害作业企业 71家,其中接触粉尘 19家,接触各种化学毒物、物理因素各 26家。企业在招工前均做一般性健康检查,但做就业前职业性体检及定期职业性体检的只有一家,占 1.4%。

表 2 “三资”企业有害因素现场监测情况

分类	测点	浓度范围 (mg/m ³)	最高超标倍数	“三资”企业合格率	国有企业合格率
苯	384	0 ~ 966	23.15	44.6	50.6
甲苯	384	5 ~ 1 738	16.38	40.1	50.6
锰	28	0.1 ~ 1.6	7.0	57.1	50.6
粉尘	48	0 ~ 95.67	10.96	52.7	77.0
噪声	265	70 ~ 104dB	超 19dB	31.6	34.6

本次调查受检人数共 2 593人,其中从事粉尘、毒物、物理因素作业的分别为 256人、2 015人和 322人,分别占各类有害因素接触人数的 55.2%、62.7%和 40.4%。检查结果发现可疑职业病者 70人,职业病 1人,总阳性率 2.74% (见表 3)。

表 3 “三资”企业接害工人体检结果

分类	接触人数	受 检 人 数			总阳性率 (%)
		体检数	疑似病人	职业病人	
粉尘	464	256	0	0	0.00
毒物	3 215	2 015	69	1	3.47
物理	797	322	1	0	0.31
合计	4 467	2 593	70	1	2.74

3 讨论

3.1 海南“三资”企业生产环境有害物质的浓度比国有企业高,主要是该省在引进外资及技术的同时,审批手续不健全所致。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,由于政府给予一定的优惠政策,加上本地劳动力资源充足,劳动力价格便宜,吸引了一些外商来投资。省政府有关部门因急于招商引资,简化了建厂投产的审批手续,没有卫生部门参与工程设计审批及竣工验收“三同时”,因此投产后出现了不同程度的职业危害。

3.2 海南“三资”企业的职业危害因素严重,然而职业病的发病率很低,主要是外商采用接毒工种工人经

常轮换的方法。特别是制鞋行业,作业环境苯和甲苯的浓度高,车间卫生防护很差,生产布局又不合理,几个有害因素互相作用于人体,工人工作时间长,工作时注意力高度集中,精神紧张,班后普遍感到精神非常疲劳,工人劳保持遇很差,是职业病易发人群。调查中发现个别工厂工人的白细胞降低占 7.2%,但最后诊断职业病的发病率却很低。原因是企业招收的都是临时工,工人对职业危害了解甚少,工作一年半载即被老板解雇,但就在这些被解雇的工人中,到底有多少人身带职业危害离去,而我们的社会又将如何给予他们相应的劳动保护措施,这是摆在职业医学面前的新课题。

3.3 加强法制管理,使“三资”企业的职业病防治工作逐步走上法制管理轨道。

海南建省以来,国外一些中小型有毒企业向我省转移,造成一定程度的职业危害,而治理非常困难。现场监测发现作业场所的有害物质浓度超标,向厂方提出了整改建议,但都没有落实,就连职工的健康检查都难于着落。分析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是:“三资”企业从建厂到投产都由政府有关部门出面干预,卫生部门开展卫生监测和健康监护工作面临的阻力很大。所以当务之急是健全法规,理顺关系,应尽快制订和完善有关劳动卫生的法规和标准,使卫生部门有一个监督执法主体。只有走上法制管理的轨道,才是搞好本省“三资”企业劳动卫生工作的根本措施。

(收稿: 1996-11-20 修回: 1997-01-19)

作者须知

根据编辑出版标准化的有关要求,论文的摘要须按结构式撰写。结构式摘要包括目的、方法、结果、结论四项内容及三到五个关键词。(1)目的:阐明研究的目的;(2)方法:研究对象及所用的研究方法、统计方法;(3)结果:主要结果、数据、统计学检验结果;(4)结论:根据研究结果得出的结论、观点及本研究的应用价值。

摘要字数控制在 250左右。

英文摘要应与中文一致,为中文的译文。包括文题、前三位作者、第一作者单位、第一作者单位邮政编码、摘要正文、关键词。